

龙丽温高速景宁至文成段计划年底前全面开工建设

丽水至文成用时将缩短至 1 小时以内

阅读提示

龙丽温高速景宁至文成段计划年底前全面开工建设。这条横贯浙南山区的高速建成后,可进一步助力我省“大花园”“大通道”建设。

□ 记者 蓝惊 通讯员 徐欢

本 报 讯 长度超过 68 公里,1 小时内可从文成到景宁,沿途可观“流瀑隧道”“畲族风

景宁段长 33.498 公里

按双向 4 车道、80 公里/小时设计 设有景宁、景宁南、东坑 3 处互通

目前,从文成到景宁需经 G322 国道和 S52、S228 省道,全程无高速,行车时间约 2.5 小时。该段高速开通后,文成至景宁的用时将缩短至 1 小时以内。

记者了解到,龙丽温高速景宁至文成段总体呈西东走向,起于景宁畲族自治县云景高速终点,经该县红星街道、鹤溪街道、澄照乡、东坑镇等地进入温州市文成县境内,经文成铜铃山镇、西坑畲族镇、黄坦镇、大岙镇,终于与龙丽温高速文瑞段、文泰段实现互通的文成枢纽,全长 68.045 公里,按双向 4 车道设计,设计时速 80 公里/

打造景区化高速

将造“流瀑隧道”“畲族风情桥” 至刘基故里等景区更方便

建设“景区化高速公路”是该段高速的一大特点,计划通过“通景”“融景”“造景”等手法实现。以“通景”为例,该段高速在确定互通位置时,即考虑到要进一步增强各景区的交通通达性。比如,今后游客从东坑互通下高速,至大漈景区距离将大大缩短。

在“融景”“造景”方面,该段高速在建设过程中一方面将最大化保护环境,另一方面也将通过打造具有地方文化特色的桥隧工程、房建设施等,对外宣传推广好文成。

景宁服务区将以畲乡廊桥为原型进行

“我和我的祖国”朗诵会举行第 40 场活动

用最深情的声音 唱响对祖国的赞歌



□ 记者 吴启珍

本 报 讯 “祖国,是多么深情的名字!每次想起都抑制不住心情的起伏,赞叹你五千年里的瑰丽,感慨你百十年间的命运。”7 月 27 日上午,丽报集团大楼的六楼响起了一阵饱含深情的读书声,处州晚报“我和我的祖国”朗诵会第 40 场活动在这里举行,30 多名朗读者参加活动,用琅琅书声,歌颂祖国母亲。

本场活动的领读老师是莲都区普通话艺术协会主席钟声,他推荐的篇目是诗歌《祖国,我心中的一首歌》。“只要一提起‘祖国’这两个字,每个人的内心都会泛起自豪的心绪。诗人们往往会用‘母亲’‘太阳’‘灯塔’这些美好的意象来描绘她,抒发心中的崇敬和热爱之情。《祖国,我心中的一首歌》,把祖国比作一首美妙的歌,生动描述了祖国的美好形象。今天,就让我们用最深

情桥”……近日,记者从丽水市交通部门核实,龙丽温高速景宁至文成段计划年底前全面开工建设。这条横贯浙南山区的高速建成后,可进一步助力我省“大花园”“大通道”建设。

小时。其中景宁段长 33.498 公里,文成段长 34.547 公里。

全程计划建设 4 处互通式立交(景宁互通、景宁南互通、东坑互通、西坑互通),2 处服务区(景宁服务区、富岙服务区)和 4 处收费站(景宁南收费站、东坑收费站、西坑收费站、文成收费站)。其中,西坑互通、富岙服务区、西坑收费站、文成收费站属文成段。

另外,该段高速将建 38 座桥梁、21 座隧道,79%的桥隧比是龙丽温高速各段中最高的。其中,文成段将建 8 座隧道,含叶麻尖特长隧道、双坑隧道等。

打造。叶麻尖特长隧道洞口计划采用屋檐仿古式洞门,在左右洞间设置明渠,打造“跌水流瀑”效果,游客在开车经过时便可联想到百丈飞瀑景观。

今年以来,龙丽温高速景宁至文成段的前期工作进展顺利,目前工程项目部驻地建设已基本完成,人员已入驻办公。钢筋加工厂、拌合站等临建设施也正在加快建设。另外,景文项目 57 处先行开工点全部开工建设,正快速推进。如在文成段,叶麻尖特长隧道的施工便道已于今年 5 月启动建设,高岭头水库特大桥已于 6 月初开始施工。

情的声音,‘唱’响这首赞歌!”钟声说。

每位朗读者轮流朗读这首诗歌,现场不时响起热烈的掌声,气氛十分活跃。“我很喜欢这首诗,在我心中,祖国是一首歌。有时候,这首歌是高山流水,阳春白雪,让人敬仰,惊叹她的神奇崛起;有时候,这首歌是纯朴亲切的民歌,唱着与民同乐,共同谱写越来越好的日子;有时候,这首歌是温暖人心的童谣,用柔和美妙的旋律,慰藉鼓励生活在这里的人民。”朗读者卢亚萍深情地说,读着这首诗,她仿佛就是在诉说心中对祖国的无限热爱之情。

随着“我和我的祖国”朗诵会的持续举办,越来越多的市民加入了进来。本场活动,又迎来了 5 名新成员,傅美琴就是其中一名。“我觉得这个活动很好,内容很丰富。这里有专业的老师指导,让我们能不断学习、不断提升朗读水平。”傅美琴说,她以后还会经常来参加这个活动。

以朗读的名义,这是一场不散的约会。接下来,“我和我的祖国”朗诵会仍将持续举办,欢迎更多读者参与进来。2019,我们一起“读”中国。

你拍我拍大家拍

一起曝光身边不文明现象

□ 记者 廖王晶

本 报 讯 随地吐痰、乱扔烟头、占道经营…… 在你身边,有哪些不文明现象?本报开展“不文明大家拍”活动以来,得到了广大读者的大力支持,不少不文明现象被曝光,并得到了有效解决。现在开始,市文明办、处州晚报联合开展常态化创建文明城市“常创文明城曝光台”征集活动,曝光各类不文明现象。

近年来,随着丽水成功创建国家卫生城市、国家文明城市,丽水市民的文明意识、环保意识、卫生意识和公德意识得到不断提升,但也有少数人文明意识淡薄,存在一些不文明行为。晚报此次开展“常创文明城曝光台”活动,就是要让不文明行为得到曝光,形成强大的舆论引导势头,进而提升全民文明素质,在全社会营造人人支持、个个参与城市文明的浓厚氛围,推进国家文明城市创建。活动按照全民动员、全民参与的要求,引导和动员广大市民从身边小事做起、从生活细节抓起,着力纠正公共秩序、交通秩序、市场秩序、卫生习惯等方面存在的不文明陋习,进一步提升市民文明素质,规范市民行为,改善市容市貌,营造文明和谐的城市环境。

您拍摄的图片要能反映出市容市貌、交通秩序、礼仪、经营、餐饮、旅游等方面的不文明行为。也可以是本月初市文明办公布的丽水市民最反感的十大“不文明行为”。市民投稿可以是一张照片,也可以是组图,要求画面清晰、内容准确,以清楚的细节突出照片主题,确保事件真实发生,不允许使用修图软件修改。投稿作品需要附带简要的文字说明,包括拍摄地点、时间、标题和简要介绍等,并附上拍摄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。作品取材范围限于丽水市区(含开发区),时间为今天起到 12 月。投稿有两种方式,一是发送邮件至 2151666@163.com,二是到处州晚报官微 czwb2151666 回复“曝光台”,即可进行投稿。

如果投稿的每张(组)图片得到刊登,作者即可获得 100 元稿酬,凭有效身份证件,在每月 1 日至 10 日(休息日除外)到处州晚报领取。



人行道 成了清洗场



万地广场是丽水的商业中心,一个文明城市的举足轻重的代表。可是,广场周围的一些商铺把人行道、马路当做自己的院子,把东西都搬门口清洗,污水横流,希望有关部门能够管管。

市民 周先生 摄于 7 月 21 日